

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性国家标准  
《人员密集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  
和标识》

(报批稿)

编 制 说 明

标准编制组

2025年12月

## 一、工作简况

### (一) 任务来源

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下达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强制性国家标准《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修订项目由国家消防救援局归口，国家消防救援局委托全国消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防火材料分技术委员会（TC113/SC7）承担起草和技术审查任务，应急管理部四川消防研究所负责起草编制。

### (二) 制定背景

通过有效降低人员密集场所中可燃、易燃物品的种类和数量，减少火灾荷载，广泛采用阻燃、低烟、低毒或无毒的装修材料、家具和其他物品，是人员密集场所火灾治理的重要手段。强制性国家标准 GB 20286-2006《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于2006年6月经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批准，并于2007年3月1日正式实施。该标准的发布，标志着我国阻燃制品管理工作正式启动，是我国阻燃技术发展史上的一个重要的里程碑。该标准的实施，有力地推动了我国阻燃技术的研究、开发和成果转化。标准发布至今，为国内阻燃制品行业提供了研究开发、质量评价、产品应用的有力抓手和依据，耐洗涤阻燃织物、阻燃装饰软包、阻燃床垫、沙发和软包用阻燃泡沫塑料、家具用阻燃板材、阻燃座椅等阻燃产品的应用降低了社会火灾安全风险。但是，标准在实际应用中也遇到了一些新情况和新问题。为进一步推动我国阻燃技术的发展，有必要对

该标准做进一步的修订和完善。为此，国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下达了GB 20286-2006《人员密集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及标识》的修订计划任务。

标准修订聚焦人员密集场所中可移动或可更换的阻燃制品及组件的燃烧性能，旨在推动此类阻燃制品在人员密集场所的广泛应用，提升人员密集场所的整体消防安全水平，为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提供技术支撑。此次标准的修订，对于促进和规范我国阻燃制品行业的健康发展具有重大意义，将有力推动具有良好燃烧性能的阻燃制品在人员密集场所中的应用。与此同时，标准针对阻燃标识的施加和应用制定了详细规定，配合相关标准规范的落地实施，有助于建立行业诚信体系，营造一个以阻燃制品安全性能为正向驱动的市场环境。

## 二、国家标准编制原则、主要技术要求的依据及理由

### (一) 编制原则

标准编制组立足国内阻燃制品的生产技术现状与实际应用场景，以 GB 8624《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 50222《建筑室内装修设计防火规范》为重要依据，深入剖析本标准自2006年发布并实施以来，在实际应用过程中暴露出的具体问题以及积累的有效经验，通过全面细致地调查与反复严谨地论证，开展GB 20286-2006版修订工作。

本标准修订秉持的基本思路为：引导人员密集场所推广阻燃制

品的应用，从源头上杜绝使用火灾危险性高、火灾发生后后果严重的材料和制品，从根本上降低人员密集场所的火灾风险，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在此次修订工作中，标准编制组将标准的可操作性视为核心要点，投入大量精力开展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对标准条款进行反复推敲与优化。通过与行业专家、企业代表、一线工作人员等多方沟通，收集实际案例与反馈意见，力求构建起科学合理、导向明确、操作性强的标准技术内容体系，为阻燃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指明方向，激发行业创新活力。

## （二）主要技术要求的确定依据

本标准的修订结合同期开展的GB 8624标准修订工作，删除了2006版本中涉及阻燃建筑制品类别和分级要求的技术内容，分级方法直接引用GB 8624标准，不再使用阻燃一级、阻燃二级等分级形式，以避免造成分级混乱。

本标准共分为“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分类和燃烧性能分级、燃烧性能要求、阻燃标识及施加方法”6个章节、1个资料性附录。标准适用于人员密集场所使用的可移动或可更换制品的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对应于GB 8624中对应的分类。

在标准修订过程中，编制组选取典型阻燃材料和制品（阻燃织物、阻燃地毯、阻燃泡沫塑料、阻燃家具及组件等）进行了验证试验，国内外同类的产品大部分能达到标准中相应条款的要求。部分

材料的燃烧性能试验数据见表1和表2。

表1 部分材料的燃烧性能试验数据

材料名称	厚度, mm	试件平均 初始质量, g	平均点火 时间, s	热释放速 度峰值, kW/m <sup>2</sup>	点火后300 s 平均有效燃 烧热, MJ/kg	点火后 300s 内的 总放热量, MJ/m <sup>2</sup>
PVC-1	5	87.4	139	144.3	13.021	34.8
PVC-2	5	72.0	136	144.2	12.823	34.2
阻燃 PP-1	10	125.7	50	151.5	34.021	39.0
阻燃 PP-2	10	142.8	51	163.7	28.521	41.2
普通PP	10	79.8	40	961.5	29.249	145.7
弹性胶布	1	16.3	52	397.3	19.452	16.0
高压聚乙烯	25	14.7	25	441.2	18.087	15.3
PC聚碳酸酯中空阳光板	6	13.2	61	803.3	20.22	20.74
PE管材(黑色)	8	74.9	37	1162.8	44.47	203.27
PVC管材(白色)	3.8	33.2	48	117.5	8.47	15.71
软质PVC板	3	58.1	32	174.9	13.87	22.9
硬质PVC板材(灰色)	4.9	81.3	40	111.0	8.93	26.01
阻燃PE发泡板材	27	8.3	7	331	25.4	15.8
橡塑发泡保温材料	30	20.9	3	143	13.9	19.5
聚苯乙烯泡沫板	34	6.1	19	248	29.6	16.9
硬质聚氨酯(经阻燃处理)	31	12.2	2	278	14.7	15.6
难燃PE发泡板材	31	16.5	17	277	21	20.8
福乐斯AE/Armetlor AE	27	12.5	2	131	14.7	12.6
酚醛泡沫复合材料	21	14.7	484	62	22.5	4.3
难燃发泡橡塑绝热材料	28	14.5	34	105	15.4	12.8
聚苯乙烯挤塑泡沫板	52	20.3	25	245	22.8	40.8
阻燃橡塑泡沫塑料-1	28	19.8	4	115.0	13.994	20.2
阻燃橡塑泡沫塑料-2	40	26.1	3	79.9	3.715	6.2
阻燃聚氨酯泡沫塑料-1	50	16.7	7	842.7	23.987	35.6
阻燃聚氨酯泡沫塑料-2	50	14.2	3	786.9	22.612	29.9
阻燃聚氨酯泡沫塑料-3	50	17.5	4	981.9	25.274	42.4
阻燃聚氨酯泡沫塑料-4	45	15.2	5	534.1	24.012	29.8

阻燃聚氨酯泡沫塑料-5	50	16.9	5	676.6	22.361	34.9
阻燃聚氨酯泡沫塑料-6	50	15.2	4	877.8	23.142	33.4
阻燃聚氨酯泡沫塑料-7	47	14.5	3	794.6	21.881	30.2
阻燃聚氨酯泡沫塑料-8	48	17.9	3	1032.9	24.140	41.8
阻燃聚氨酯泡沫塑料-9	50	13.2	3	781.0	22.289	26.8

表 2 部分家具的燃烧性能试验数据

制品名称	型号尺寸	判定依据	热释放速率峰值, kW	5min内放出的总能量, MJ	最大烟密度, %	燃烧性能等级
影剧院公共座椅	1000mm×560mm×720mm	GB8624-2012	137	17	54	B1级
公共座椅	535mm×685mm×1060mm	GB8624-2012	948	81	50	B3级
公共座椅	535mm×685mm×1060mm	GB8624-2012	994	84	48	B3级
排椅(单人座)-1	970mm×660mm×670mm	GB8624-2012	17	1	26	B1级
排椅(单人座)-2	970mm×725mm×660mm	GB8624-2012	13	1	3	B1级
办公椅-1	500mm×440mm×720mm	GB8624-2012	3	0	5	B1级
办公椅-2	500mm×440mm×720mm	GB8624-2012	16	0	4	B1级
餐椅	310mm×420mm×800mm	GB8624-2012	35	2	4	B1级
公寓椅	440mm×550mm×870mm	GB8624-2012	36	1	4	B1级
办公桌-1	1200mm×600mm×750mm	GB8624-2012	8	0	6	B1级
办公桌-2	1200mm×600mm×760mm	GB8624-2012	74	12	5	B1级
办公桌-3	1500mm×600mm×750mm	GB8624-2012	863	70	67	B3级
办公桌-4	FB-125 1200mm×600mm×750mm	GB8624-2012	27	4	8	B1级
诊断桌	800mm×600mm×750mm	GB8624-2012	50	7	9	B1级
餐桌	600mm×600mm×750mm	GB8624-2012	32	3	13	B1级
公寓床	900mm×1980mm×1800mm	GB8624-2012	91	16	14	B1级
衣柜	850mm×390mm×1800mm	GB8624-2012	26	2	6	B1级
床屏	WH-cp1158	GB8624-2012	26	5	8	B1级
礼堂椅(剧场椅)-1	570mm×510mm×1000mm	GB8624-2012	170	35	14	B2级
礼堂椅(剧场椅)-2	500mm×620mm×1000mm	GB8624-2012	346	54	66	B3级
礼堂椅(剧场椅)	650mm×470mm×1000mm	GB8624-2012	284	45	81	B3级

-3						
礼堂(剧院)座椅	580mm×720mm×1000mm	GB8624-2012	3	0.3	2	B1级
共享按摩椅-1	A3366T	GB8624-2012	371	5	41	B3级
共享按摩椅-2	A3366T	GB8624-2012	126	19	16	B1级
共享按摩椅-3	A367T	GB8624-2012	11	2	3	B1级
按摩星球商用椅	SL-A350T	GB8624-2012	8	2	1	B1级
摩行侠按摩椅	MK-6600	GB8624-2012	969	35	86	B3级
共享等候按摩椅	SL-V15	GB8624-2012	19	1	12	B1级
沙发	700mm×700mm×800mm	GB8624-2012	206	39	80	B2级
实木沙发	780mm×660mm×940mm	GB8624-2012	236	37	/	B2级
阻燃沙发	/	GB8624-2012	47	13	10	B1级
单人沙发-1	700mm×770mm×750mm	GB8624-2012	628	39	42	B3级
单人沙发-2	700mm×770mm×750mm	GB8624-2012	241	31	/	B2级
新型阻燃沙发组件	/	GB8624-2012	180	11	42	B1级
沙发组件	/	GB8624-2012	1023	142	/	B3级
影剧院阻燃软质座椅	/	GB8624-2012	85	16	16	B1级
礼堂剧院座椅	580mm×720mm×1000mm	GB8624-2012	10	1	1	B1级
膨胀型低卤低毒阻燃聚烯烃座椅组件	/	GB8624-2012	48	5.3	13	B1级
体育场馆座椅	YH型	GB8624-2012	170	28	/	B2级
影剧院座椅	635mm×800mm×1080mm	GB8624-2012	131	14	24	B1级
连体课桌椅	530mm×630mm×980mm	GB8624-2012	67	8	6	B1级
会议条桌	1200mm×600mm×750mm	GB8624-2012	475	17	/	B3级
阻燃防火靠垫	450mm×450mm×140mm	GB8624-2012	13	4	6	B1级
排椅	900mm×700mm×550mm	GB8624-2012	123	25	20	B1级
软椅-1	HHY	GB8624-2012	108	11	22	B1级
软椅-2	HHY	GB8624-2012	68	12	6	B1级
皮质座椅	(875mm×485mm×370mm)	GB8624-2012	444	36	12	B3级
塑料椅	ZKY	GB8624-2012	149	20	5	B1级
等候椅(陪护椅)	610mm×750mm×980mm	GB8624-2012	100	17	48	B1级
影剧院椅	810mm×690mm×1060mm	GB8624-2012	17	2	12	B1级
礼堂椅-1	/	GB8624-2012	292	59	71	B3级

礼堂椅-2	/	GB8624-2012	391	63	73	B3级
病人床（诊疗床）	1900mm×630mm×730mm	GB8624-2012	139	24	74	B1级
茶几	800mm×500mm×715mm	GB8624-2012	41	8	17	B1级

标准在修订时结合燃烧性能分级标准变化，同时充分考虑人员密集场所不同制品的火灾安全风险，对覆盖的产品范围进行了调整：本标准不再涵盖建筑物内可通过防火规范进行管理的、固定设置的建筑材料和装饰装修材料。调整后的标准范围聚焦为可移动或可更换的物品，其中包括阻燃织物、阻燃铺地材料、阻燃塑料及泡沫制品、阻燃板材、阻燃家具及组件、阻燃电线电缆及光缆。标准针对阻燃标识的施加制定了明确且细致的规定，极大地增强了标准的可操作性，便于相关企业和单位在实际应用中准确执行。

### （三）标准修订技术变化及依据

表3 标准修订内容对照表

新修订标准		原标准		理由及依据
标准章 条编号	修改内容	标准章 条编号	原标准 GB 20286-2006	
名称	人员密集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 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	名称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 烧性能要求和标识	进一步明确标准的适用 对象，与相关的法规协调 一致
1、范围	本文件界定了人员密集场所阻 燃制品的术语和定义，规定了 分类和燃烧性能要求，给出了 阻燃标识及施加方法的信息	1、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公共场所用阻 燃制品及组件的定义及分 类、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等 内容	删除原范围中建筑材料 的内容，避免和GB 8624 范围重叠
3、术语	删除了“公共场所”“阻燃”	3、术语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	术语同现行GB/T 40248—

	两个术语（见2006年版的第3章）；增加了“人员密集场所”“公共聚集场所”“公共娱乐场所”“阻燃标识”四个术语，修改了“阻燃制品及组件”		组件”“阻燃”三个术语	2021《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转强制性标准修订稿中的相关术语内容保持一致
4、分类	变更为“分类”，增加了分类表，删除了分级（见第4章，2006年版的第4章）	4、分类、分级与命名	分类、分级与命名	无命名内容，分级直接采用GB 8624分级，本标准不另外分级
5、燃烧性能要求	分级统一为燃烧性能等级，引用GB 8624分级表述方式。人员密集场所、公共聚集场所和公共娱乐场所的部分阻燃制品提出明确要求。（见第5章，2006年版第5章）	5、燃烧性能要求	原5.1为建筑材料燃烧性能分级；5.2-5.8等级为阻燃制品的阻燃性能等级	本标准不提分级方法，仅针对不同场所提出不同的特定要求，并强调同GB 50222的协调
6、阻燃标识及施加	对阻燃标识在阻燃制品施加提出基本要求	6、标志	主要规定了不同阻燃制品燃烧或阻燃等级标识的代号，施加方式未作明确规定。	标识的施加是阻燃制品进入市场流通及投入使用过程中的关键环节，有必要对其进行统一规定
/	/	7、试验报告	原标准对使用标准附录进行试验的报告做出了规定	修订标准直接引用GB 8624规定的等级，原附录B和附录C试验方法删除，因此无试验报告章节

附录	附录A为阻燃标识的示例	附录	分为4个附录，包括原公安部令、软垫家具的燃烧性能试验方法、组件和家具的燃烧性能试验方法、公共场所阻燃制品的使用	原公安部令已废止和调整；标准内容不涉及原试验方法内容
----	-------------	----	---	----------------------------

### 三、与法律法规及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关系，配套推荐性标准的制定情况

#### (一) 与法律法规及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符合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有关法律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5号）等有关部门规章的规定。标准与GB 8624、GB 50222等我国现行国家强制标准协调一致，与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无冲突。

GB 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标准已完成修订，待发布。

#### (二) 配套推荐性标准的制定情况

无。

### 四、与国际标准化组织、其他国家或地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对比分析（或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样机的有关数据对比情况）

无。

### 五、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过程、处理意见和依据

无。

## 六、标准实施过渡期建议

本标准的过渡期建议为12个月。本标准对阻燃制品燃烧性能的表述同GB 8624《建筑材料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保持一致，对于阻燃制品生产企业而言，仅需要按照新标准施加产品燃烧性能的表述和阻燃标识，不涉及对现有生产工艺、质量控制体系调整。12个月的过渡期，能够让生产企业、行业监管方有足够的时间进行人员培训，熟悉新标准的内容和要求，平稳过渡到新标准执行阶段。

## 七、实施国家标准的有关政策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的，责令停止生产、销售，没收违法生产、销售的产品，并处违法生产、销售产品（包括已售出和未售出的产品，下同）货值金额等值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七章“法律责任”第四十八条规定，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本法另有规定外，应当依照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三) 不符合在商品或者其包装上注明采用的商品标准的。

《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责令改正；第三十六条，使用不符合市场

准入的消防产品的，由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进行罚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六条 建筑构件、建筑材料和室内装修、装饰材料的防火性能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没有国家标准的，必须符合行业标准。人员密集场所室内装修、装饰，应当按照消防技术标准的要求，使用不燃、难燃材料。

## 八、对外通报的建议及理由

阻燃制品燃烧性能的规定可能涉及进出口贸易，建议通报。

## 九、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实施的同时，因名称和主要内容均发生巨大变化，建议废止 GB 20286—2006《公共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的燃烧性能要求及标识》标准的使用。

## 十、涉及专利的有关说明

在本标准起草过程中，编制组未识别到涉及本标准的专利内容。

## 十一、强制性标准所涉及产品、过程或服务的目录

标准所涉及的产品包括。

(一) 阻燃织物：阻燃窗帘、隔帘，阻燃幕布、帷幕，阻燃会议桌台布，阻燃床用织物等。

(二) 阻燃铺地材料：阻燃地毯，阻燃木质地板，阻燃塑胶地板，地坪等。

(三) 阻燃塑料、泡沫制品：阻燃接线板/盒，阻燃电线导管/线槽，阻燃大型家用电器外壳，阻燃大型灯具配件，阻燃泡沫、塑料及橡胶装饰物、展示品等。

(四) 阻燃板材：阻燃可移动隔断，阻燃展示板、广告栏、阻燃泡沫塑料广告展示板（如KT板）、LED大显示屏、阻燃家具板等。

(五) 阻燃家具及组件：阻燃硬质家具（衣柜、茶几、桌等），阻燃软质家具（沙发、床垫、软垫座椅等），阻燃连排塑料座椅，阻燃组合家具及组件等。

(六) 阻燃电线、电缆及光缆：阻燃电线、电缆及光缆，阻燃耐火电缆及光缆。

## 十二、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经综合消防主管部门意见、标准征求意见及审查会修改建议，为便于标准的实施与管理，标准编制组提交申请，将原标准《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更名为《人员密集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